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各项政务、业务工作及目标管理分解任务，管理辖区政务、业务信息的调研、采集、编写、报送以及反馈。

（二）对辖区纪检监察工作负责，并指导、监督辖区窗口示范单位的行风建设，对各类公文签收、拟办、传达、督查落实、催办等。

（三）召开辖区各类工作会议，传达落实上级政府的指令、规定等，同时接待处理和反映辖区群众来信、来访工作。为辖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提供法律服务，进行法制宣传教育，对社会矛盾纠纷进行调处等工作，负责指导、管理辖区人民调解工作及标准化调委会达标活动和普法工作。

（四）组织辖区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负责辖区人民代表的学习、视察及检查活动。

（五）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宣传、督查、指导、考评及创建治安模范单位等工作，指导、督察社区居委会对外来流动人口的登记、管理工作。

（六）落实辖区环境卫生院落的宣传、督查、管理，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创建，落实绿化达标任务，负责辖区抗洪救灾防火防震工作。

（七）管理辖区健康教育工作，落实计划生育宣传、统计、指标发放、药具管理等，发放妇幼保健卡、系统管理和统计工作，负责辖区计划免疫的宣传、统计、办证等，落实“红十字会”的宣教、急救知识普及和推行无偿献血等，负责辖区的妇女咨询、信访、宣传等工作。

（八）对“双基”、宣教、督导、统计等文化教育工作进行检查落实，落实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的策划、组织工作。

（九）负责辖区优抚登记、救济及残疾人优待金的发放和慰问工作，对辖区的老年人进行普查，开展“关心下一代”和孤寡老人老有所养的工作，推广殡葬改革、宣教和管理。

（十）按上级要求落实征兵任务、收取义务兵奖励基金和民兵建设等人武工作。

（十一）负责指导、协调辖区工、青、妇等团体的各项工作，并办理适龄人员婚姻状况证明等。

（十二）负责指导、监督辖区社会保障事务工作。申报、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开展社区服务解决下岗职工再就业。

（十三）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辖区安全生产的检查。

（十四）负责管委会的财政收支、财务管理和协税护税工作。

（十五）负责辖区各项经济和社会基础数据的统计及各类报表的填制、上报。

（十六）指导社区居委会开展各项工作。

（十七）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处室，分别是：党建工作办公室，综合协调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综治和网格化服务中心，经济发展中心，社区事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队。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编制数 129,实有人数 278 人，其中：在职 227 人，减少 12 人；退休 51 人，增加 1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843.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5.69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33.9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765.3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68.6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00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5.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6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4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4.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24.50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4.42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06.6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106.6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6.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10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70.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6950.00	支 出 总 计	6950.00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育 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级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 安排的转移 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6950.00	6838.97	6765.37	68.60		5.00				4.42	106.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5.69	630.83	630.83								34.85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610.28	610.28	610.28									
201	03	01	行政运行	360.86	360.86	360.86									
201	03	50	事业运行	249.43	249.43	249.43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21.15	20.55	20.55								0.60	
201	05	07	专项普查活动	20.55	20.55	20.55									
201	05	08	统计抽样调查	0.60										0.6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育 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级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 安排的转移 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1	32		组织事务	34.25										34.25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4.25										34.2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6	4.60	1.00	3.60							6.66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1.26	4.60	1.00	3.60							6.66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26	4.60	1.00	3.60							6.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46	578.46	578.4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6.48	526.48	526.4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9	15.19	15.1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24	39.24	39.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30	378.30	378.3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育 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级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 安排的转移 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93.76	93.76	93.76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1.98	51.98	51.98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 支出	51.98	51.98	51.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24.50	5555.08	5555.08							4.42	65.0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25.43	3256.01	3256.01							4.42	65.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支出	3325.43	3256.01	3256.01							4.42	65.0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99.07	2299.07	2299.07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支出	2299.07	2299.07	2299.0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0.10										0.1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0.10										0.1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育 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级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 安排的转移 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4	01	06	安全监管	0.10										0.10	
229			其他支出	70.00	70.00		65.00		5.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 支出	5.00	5.00				5.00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 彩票公益金支出	5.00	5.00				5.00						
229	99		其他支出	65.00	65.00		65.00								
229	99	99	其他支出	65.00	65.00		65.0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合计	6950.00	3798.01	3151.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5.69	610.28	55.4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0.28	610.28	
201	03	01	行政运行	360.86	360.86	
201	03	50	事业运行	249.43	249.43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21.15		21.15
201	05	07	专项普查活动	20.55		20.55
201	05	08	统计抽样调查	0.60		0.60
201	32		组织事务	34.25		34.25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4.25		34.2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6		11.26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1.26		11.26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26		11.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46	432.72	145.7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6.48	432.72	93.7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9	15.19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24	39.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30	378.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76		93.76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1.98		51.98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1.98		51.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24.50	2755.01	2869.49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25.43	2755.01	570.42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325.43	2755.01	570.42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99.07		2299.07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99.07		2299.0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10		0.1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0.10		0.10
224	01	06	安全监管	0.10		0.10
229			其他支出	70.00		70.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0		5.00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0		5.00
229	99		其他支出	65.00		65.00
229	99	99	其他支出	65.00		65.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1	2	3	4
一、财政拨款（补助）	6838.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0.83	630.83		
一般公共预算	6833.9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5.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4.60	4.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46	578.4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55.08	5555.08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70.00	65.00	5.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6838.97	支出总计	6838.97	6833.97	5.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合计	6833.97	3798.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0.83	20.55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0.28	
201	03	01	行政运行	360.86	
201	03	50	事业运行	249.43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20.55	20.55
201	05	07	专项普查活动	20.55	20.5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0	4.6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60	4.6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60	4.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46	145.7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6.48	93.7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9	15.1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24	39.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76	93.76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1.98		51.98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1.98		51.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55.08	2755.01	2800.07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56.01	2755.01	501.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256.01	2755.01	501.0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99.07		2299.07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99.07		2299.07
229			其他支出	65.00		65.00
229	99		其他支出	65.00		65.00
229	99	99	其他支出	65.00		65.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合计	3798.01	3682.29	115.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27.41	3627.41	
301	01	基本工资	835.36	835.36	
301	02	津贴补贴	371.35	371.35	
301	03	奖金	818.38	818.38	
301	07	绩效工资	636.09	636.0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8.30	378.3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6.24	196.2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29	47.2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57	19.5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15.46	315.4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38	9.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72		115.72
302	01	办公费	2.73		2.73
302	05	水费	0.60		0.60
302	06	电费	1.92		1.92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2	07	邮电费	0.94		0.94
302	08	取暖费	5.19		5.19
302	16	培训费	17.76		17.76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09		0.09
302	28	工会经费	14.21		14.21
302	29	福利费	54.46		54.4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0		14.7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		3.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89	54.89	
303	02	退休费	54.43	54.43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6	0.4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 支出 合计	工资福 利支出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 息及费 用支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 性支 出	对企 业补 助(基 本建 设)	对企 业补 助	对社 会保 障基 金补 助	其他 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3035.96	93.76	2942.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5		20.55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20.55		20.55								
201	05	07	专项普查活动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经费	20.55		20.5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0		4.6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60		4.6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乌财科教【2024】137 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60		3.6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5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区县配套资金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74	93.76	51.9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76	93.7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人员经费支出	93.76	93.76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1.98		51.98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人员经费支出	51.98		51.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00.07		2800.07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1.00		501.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社区经费（80%）	501.00		501.0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99.07		2299.07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21 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2299.07		2299.07								
229			其他支出		65.00		65.00								
229	99		其他支出		65.00		65.00								
229	99	99	其他支出	乌财行【2024】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驻区（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的通知	65.00		65.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合计	5.00			5.00
229			其他支出	5.00			5.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0			5.00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0			5.0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备注：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14.79	14.79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09	0.0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4.70	14.7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70	14.7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乌财科教[2023]144 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4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26	3.26			3.26				
乌财行[2023]24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的通知	65.00	65.00			65.00				
乌财科教【2024】58 号关于调整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党委宣传系统项目的通知	3.00	3.00			3.00				
乌财科教【2024】24 号关于下达中央 2024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0.40	0.40			0.40				
乌财行【2024】114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基层组织建设资金的通知	34.25	34.25			34.25				
乌财行【2024】52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人口抽样调查经费的通知	0.60	0.60			0.60				
乌财资环（2024）51 号关于拨付 2024 年自治区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专项经费的通知	0.10	0.10			0.10				
总计	106.61	106.61			106.61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6950.0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6833.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5.00 万元、单位资金 4.42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06.61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5.6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4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624.5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10 万元、其他支出 70.00 万元。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收入预算 6950.0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765.37 万元，占 97.34%，比上年预算增加 2081.40 万元，增长 44.44%，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增加 2021 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预算，导致一般公共预算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68.6 万元，占 0.99%，比上年预算减少 49.30 万元，下降 41.82%，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减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乌财行[2023]24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的通知、乌财科教[2023]144 号关于

提前下达中央 2024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5.0 万元，占 0.07%，比上年预算增加 5.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该预算资金，本年较上年增加乌财行【2024】264 号关于提前下达文化润疆进家庭农村妇女素质提升项目经费的通知项目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4.42 万元，占 0.06%，比上年预算增加 4.4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安排自有资金退休人员活动及自治区社区示范教育基地建设预算项目，本年新增 4.42 万元。

财政拨款结转 106.61 万元，占 1.53%，比上年预算减少 361.07 万元，下降 77.20%，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减少乌财预[2023]15 号关于下达中央疫情防控财力补助预算的通知项目预算。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支出预算 6950.0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798.01 万元，占 54.65%，比上年预算减少 81.63 万元，下降 2.1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较上年减少 12 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3151.99 万元，占 45.35%，比上年预算增加 1762.09 万元，增长 126.78%，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2021 年临聘人员经费项目，所以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838.9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33.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0.83 万元，主要是用于街道行政及事业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经费项目支出；其他支出 65.00 万元，主要是用于乌财行【2024】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驻区（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的通知项目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5555.08 万元，主要是用于社区事业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 2021 年临时聘用人员项目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0 万元，主要是用于乌财科教【2024】137 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及 2025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区县配套资金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46 万元，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残保金支出及职业年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其他支出 5.00 万元，主要是用于乌财行【2024】264 号关于提前下达文化润疆进家庭农村妇女素质提升项目经费的通知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包括：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833.9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798.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1.60 万元，下降 2.1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较上年减少 12 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3035.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13.71 万元，增长 229.19%，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2021 年临聘人员经费项目，所以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30.83 万元，占 9.23%。
-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4.60 万元，占 0.07%。
-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78.46 万元，占 8.46%。
- 4.城乡社区支出（类）5555.08 万元，占 81.29%。
- 5.其他支出（类）65.00 万元，占 0.9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60.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8.82 万元，下降 7.40%，主要原因是 5 位行政人员退休，

导致人员经费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9.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02 万元，下降 2.36%，主要原因是本年事业人员减少，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0.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5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三馆免开经费预算数与上年持平无变化。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15 万元，增长 51.2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退休人员，导致离退休人员相关预算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9.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26 万元，增长 9.0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退休人员 11 人，导致离退休人员相关预算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78.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62 万元，下降 2.4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养老保险缴纳金额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3.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3.7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末新增 5 人退休职业年金未纪实，预计 2025 年退休 8 人，因此本年职业年金预算数增加。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1.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1.9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残保金未缴纳，因此预算中包含 2024 年及 2025 年残保金预计缴纳金额。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256.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256.0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2021 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及乌财行【2024】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驻区（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的通知项目预算。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299.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69.07 万元，增长 7563.57%，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 2021 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

12.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5.00 万元，增长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乌财行【2024】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驻区（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的通知项目。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798.0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682.2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15.7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下达2025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预发〔2025〕1号）

预算安排规模：20.5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乌鲁木齐市第七次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乌鲁木齐市财政局、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乌鲁木齐市统计局联合发文《关于转发新人普办字（2020）10号

文的通知》（乌人普办（2020）14号）文件精神。对2021年已经完成的第七次人口普查项目，参加此次入户调查的“指导员/普查员”共计411人发放补助，平均500元/人共计发放金额20.5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二）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4】137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5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科教【2024】137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5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6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3.60万元全部用于社区（村）免费开放图书馆、文化站日常正常运转。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三）项目名称：2025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区县配套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下达2025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预发〔2025〕1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1.00万元全部用于社区（村）免费开放图书馆、文化站日常正常运转。

（四）项目名称：人员经费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下达 2025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预发〔2025〕1 号）

预算安排规模：93.7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主要保障我街道职业年金落实情况。街道为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建立职业年金，可以充分保障工作人员退休后的生活需求，增强队伍的稳定性。包括应缴纳并发放的职业年金 13 人，2024 年退休 6 人，2025 年退休 7 人，共计 93.76 万元（2024 年 36.54 万元，2025 年 57.2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人员经费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下达 2025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预发〔2025〕1 号）

预算安排规模：51.9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主要保障我街道残保金落实情况。街道立项开展残保金工作，能够确保辖区内残疾人就业保障政策落地，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包括应缴纳残保金 51.98 万元（2024 年 27.77 万元，2025 年 24.21 万元）。

（六）项目名称：社区经费（80%）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下达 2025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预发〔2025〕1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随着社会的发展，社区作为人们生活的重要场所，其建设和发展越来越受到重视。社区经费是支撑社区正常运转和开展各项活动的重要资源，合理分配和使用社区经费，对于提高社区服务水平、增强居民归属感、推动社区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该项目用于我街道 18 个社区日常公用经费开支 501.00 万元，保障社区水费 5.82 万元、电费 19.94 万元、电话费 11.58 万元、暖气费 39.89 万元、为民办实事经费 15.66 万元、办公用品经费 6.30 万元、其他支出 10.68 万元、化解欠款 391.13 万元，等日常基本开支。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2021 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下达 2025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预发〔2025〕1 号）

预算安排规模：2299.0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我街道 2021 年 759 名临时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 $2524.23 \text{ 元/人/月} \times 12 \text{ 个月} \times 759 \text{ 人} = 2299.07 \text{ 万元}$ ）。项目弥补了基层工作人员不足，足额及时拨付资金，可以充分保障临聘人员待遇，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更好地服务居民群众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乌财行【2024】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驻区（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下达2025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预发〔2025〕1号）

预算安排规模：6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涉及5个社区工作队的为民办实事经费，本项目计划开展辖区困难群众慰问帮扶不少于5次，各类政策宣传培训不少于5次，以及各类惠民活动不少于5次，为居民至少解决5个问题。计划开展活动10场，每场小于等于3万，解决困难所需经费10场，每场小于等于3.5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2025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5.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乌财行【2024】264号关于提前下达文化润疆进家庭农村妇女素质提升项目经费的通知项目预算。其中：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乌财行【2024】264号关于提前下达文化润疆进家庭农村妇女素质提升项目经费的通知项目预算。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4.7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4.7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9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14.70 万元，增长 16333.3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未安排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未安排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14.7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创博车辆租车预算及 3 辆执法车运行经费预算；公务接待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预算编制要求，预算与上年持平。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106.6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06.61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乌财科教[2023]144 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4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26 万元，主要用于：举办文化活动支出。

2.乌财行[2023]24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的通知 65.00 万元，主要用于：为民办实事经费支出。

3.乌财科教【2024】58 号关于调整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党委宣传系统项目的通知 3.00 万元，主要用于：旭东社区组织开展活动、制作宣传版面及硬件打造支出。

4.乌财科教【2024】24 号关于下达中央 2024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0.40 万元，主要用于：举办文化活动支出。

5.乌财行【2024】114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基层组织建设资金的通知 34.25 万元，主要用于：克东路北社区及南湖南路西社区石榴籽项目打造费用支出。

6.乌财行【2024】52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人口抽样调查经费的通知 0.6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 2024 年人口抽样调查经费。

7.乌财资环（2024）51 号关于拨付 2024 年自治区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专项经费的通知 0.1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灭火器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5.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33 万元，增长 11.93%，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预算 34.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3.5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5 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4.58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3811.04 平方米，价值 1546.71 万元。

2.车辆 46 辆，价值 334.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3 辆，价值 32.08 万元；其他车辆 43 辆，价值 302.85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165.62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669.82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6950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9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040.96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4.42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联系人	李岩	联系电话：	4602212		
年度绩效目标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在区委、区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下，积极提高管理辖区党务、行政和社会事务工作能力，促进片区和谐发展。第一方面，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坚定党员理想信念；强化党的组织建设，提升党组织战斗力；第二方面，始终聚焦总目标，全力抓好稳定、风险隐患排查工作；第三方面，牢牢抓好安全生产，全力保障人民生产生活安全；第四方面，用心办好民生实事，全力提升居民群众生活幸福感，做好民生服务保障工作；抓好城区管理服务工作，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加强信访信息预警预报，对可能引发群众性上访的苗头性问题，提前介入，积极疏导，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180.21		
		本级资金	6765.37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4.42		
	合计：		695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街道对各社区（村）党建工作开展覆盖指导	≥216 场	计划标准	30
		增强安全意识，加大安全生产宣	≥12 次	计划标准	20

		传及培训力度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开展各类文化活动	≥200 场	计划标准	20
	质量指标	牢守安全稳定底线，提高隐患排查化解率	≥95%	计划标准	10
		提升城市建设管理水平，提升环境卫生整治率	≥95%	计划指标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名称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徐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55	其中：财政拨款	20.5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按照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文件要求，加强普查登记工作顺利开展，确保为普查工作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按时发放人口普查费用补助，促进“指导员/普查员”进一步做好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抽查审计数量	=411 人	计划标准	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与人口普查社区数	=18 个	计划标准	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人口普查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普查工	≥100%	计划标	无上年	10	按照完	工作资料

	标	作完成 及时性		准	完成值		成比例 赋分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平均每 人发放 补助金 额	=500 元	预算支 出标准	无上年 完成值	2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人口普 查工作 顺利开 展	有效提 高	自定义	无上年 完成值	2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居民满 意度	>=95%	计划标 准	无上年 完成值	10	满意度 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名称		人员经费支出			项目负责人		徐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5.74	其中：财政拨款	145.74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人员经费支出，项目资金 145.74 万元，用以缴纳我单位残保金和职业年金。残保金项目是落实政策要求，确保残疾人就业保障政策有效落地，助力他们融入社会，提升生活质量。职业年金作为补充养老保险，能够有效提高职工退休后的生活水平，增强职工的职业安全感和归属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保金应缴纳年度数	=2 年	计划标准	1 年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纪实人数	>=10 人	计划标准	6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geq 95\%$	计划标准	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保金2年平均缴纳金额	≤ 27.77 万元	计划标准	0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职业年金13人平均发放金额	≤ 7.21 万元	计划标准	0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提升残疾人就业和退休人员养老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自定义	有效提高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名称		社区经费（55%）			项目负责人		徐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1	其中：财政拨款	501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款年初预算 501 万元，用于保障社区正常运转，通过该项目的正常使用，能够更好的服务群众，促进社区建设和文化、教育、卫生公益事业发展，提高基层党组织的服务质量提升社区整体水平、改善居民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发展。通过合理安排预算，优化经费使用结构，降低不必要的开支，确保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为社区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人次	≥180人	计划标准	180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区数量	=18个	计划标准	18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群众活动	≥18次	计划标准	18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	工作资料

		场次					赋分	
	质量指标	开展各类活动参与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个社区公用经费	≤27 万元	计划标准	3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活动经费	≤15 万元	计划标准	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有效保障	自定义	有效保障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名称		乌财科教【2024】24 号关于下达中央 2024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乌财科教【2024】137 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区县配套资金，2025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区县配套资金			项目负责人		徐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等公共空间设施场地的免费开放，保障辖区群众读书看报、参与各项文化活动、体育活动等活动的积极性，有效提升居民参与社区活动的积极性，营造良好的社区文化氛围，提高居民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民阅读推广	≥10 场	计划标准	10 场	10	按照完成比例	工作资料

		次数					赋分	
		文化活 动开展 场次	≥10 场	计划标 准	10 场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 标	开展文 化活动 完成率	≥95%	计划标 准	100%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居民参 与活动 率	≥95%	计划标 准	100%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文化活 动开展 经费	≤3 万 元	计划标 准	0 万元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图 书及设 备	≤2 万 元	计划标 准	0 万元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提升居 民文化 素质	有效提 高	自定义	有效提 升	2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居民满 意度	≥95%	计划标 准	95%	10	满意度 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21 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项目负责人		徐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299.07	其中：财政拨款	2299.07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2021 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资金 2299.07 万元。主要用于消化 2021 年暂付款中临时聘用人员的工资、社保、管理费等。项目的顺利实施，可以保障临聘人员工资收入，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 年度临聘人员人数	=759 人	计划标准	21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该项目发放工资月数	=12 个月	计划标准	1 个月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临聘人员人均每月发放金额	≤2524.23元	计划标准	3692.73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更好的为辖区群众服务	有效提高	自定义	无上年完成值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上年完成值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名称		退休人员活动			项目负责人		徐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94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0.94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乌鲁木齐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2025 年预算 0.94 万元，做好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保障退休人员晚年生活幸福，提高退休人员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人次	≥10 人	计划标准	10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活动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3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退休人员参与活动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geq 90\%$	计划标准	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活动使用经费	≤ 0.18 万元	计划标准	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奖品	≤ 0.76 万元	计划标准	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休人员幸福指数	有效提升	自定义	有效提升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名称		自治区社区教育示范基地建设			项目负责人		徐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48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3.48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用于旭东社区打造社区教育特色活动品牌，探索社区教育发展新模式，逐步构建符合新疆区域发展特色的社区教育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举办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2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为民服务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2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中居民参与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为民办实事开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	工作资料

		展率					赋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活动使用经费	≤3.10 万元	计划标准	0.52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活动版面制作经费	≤0.38 万元	计划标准	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有效提高	自定义	无上年完成值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上年完成值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当年预算安排 SM 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7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本单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0.4 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资金预算 4.6 万元做在同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 2025 年采购安排主要为装修工程，故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未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3 月 4 日